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

承辦人：楊耀焜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63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AB6077@ntpc.gov.tw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中及高職教育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中字第108068777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1082860052_108D2141858-01.pdf)

主旨：有關本局於108年5月25日（星期六）辦理「新北市107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新課綱課程博覽會」，敬請貴局（組、處）函轉所屬高中（職）鼓勵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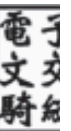
一、依據本市「107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新課綱課程博覽會實施計畫」辦理。

二、實施目的：

（一）邁向十二年國教新里程，以「學習者為中心」落實本市高級中等教育之發展願景，為本市高級中等學校未來實施新課綱課程奠定扎實基礎。

（二）分享本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領導與教師專業社群研發校訂必修課程之成果，透過校際間參與互動，促進教學專業對話，活化課程設計思維，發揮新課綱「自發、互動、共好」精神。

（三）透過校訂必修課程教師公開觀課，展示本市高級中等學校之發展特色，強化「卓越新北、在地就學」之教育方



1080046039 收文:108/04/22

針。

三、辦理資訊：

(一)日期：108年5月25日(六)上午8時30分至下午3時30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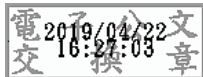
(二)地點：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25號）。

四、參加對象：歡迎全國各高中(職)學校鼓勵教師參與。

五、報名網址：教師報名請於108年5月17日(星期五)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www3.inservice.edu.tw/>)完成線上研習報名，課程代碼:2620677。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中及高職教育組、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